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NTON GROUP LIMITED

豐臨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豐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14年5月14日議決，建議委任余傳福先生、余學明先生及薛由釗先生為執行董事，自本公司訂於2014年6月4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股東將於2014年5月19日或之前獲寄發補充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上述建議的資料連同股東週年大會的補充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余傳福先生、余學明先生及薛由釗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余傳福先生，現年42歲，於2014年5月9日獲委任為博奇有限公司及華威資本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余先生於煤礦業、物流及投資業等不同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2002年至2008年曾出任廣州龍田物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於2008年至2011年出任嵐縣高家坡煤礦有限公司總經理。彼自2010年起為嵐縣金橋投資有限公司之總經理。

本公司將與余先生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期兩年，自彼獲委任的股東週年大會完結當日起生效，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細則」)退任及接受重選。余先生就其董事職位收取的酬金款額將按其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範圍、市況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定。

余學明先生，現年40歲，擁有中國高級工程師職稱，於建築、房地產開發、煤礦業及投資行業擁有差不多20年經驗。彼於1995年至2008年曾出任福建省高華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經理，於2008年至2012年任介休市旺源煤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自2008年起分別出任山西協潤投資有限公司和孝義市天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董事長。余先生於1997年7月自中國華僑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主修土木工程。

本公司將與余先生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期兩年，自彼獲委任的股東週年大會完結當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細則退任及接受重選。余先生就其董事職位收取的酬金款額將按其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範圍、市況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定。

薛由釗先生，現年49歲，於國際知名品牌貿易銷售(包括免稅店業務)、餐飲、資訊、房地產、化工等不同行業擁有逾30年投資和業務發展經驗。彼於八十年代致力開拓日本的化妝品、手錶等世界知名品牌市場。隨著業務不斷擴展至手袋、皮具及珠寶首飾等世界知名品牌，彼於1997年在香港成立恒峰國際有限公司，於2001年成立恒榮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於2005年成立浩瀚兄弟集團有限公司，並於其後成立北京浩瀚兄弟集團有限公司及恒運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彼現為集團董事長兼總裁，集團於中國之業務遍及北京、上海、南京、廣州、蘇州、青島、杭州及福州。

本公司將與薛先生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期兩年，自彼獲委任的股東週年大會完結當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細則退任及接受重選。薛先生就其董事職位收取的酬金款額將按其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範圍、市況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而定。

薛先生持有恒運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該公司則持有恆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恆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本公佈日期，恆昇持有本公司208,000,000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約21.85%的已發行股本。

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薛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208,00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約21.85%的已發行股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余傳福先生、余學明先生及薛先生(i)概無於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余傳福先生、余學明先生及薛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概無其他有關委任余傳福先生、余學明先生及薛先生之事宜務須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豐臨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任德章

香港，2014年5月14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任德章先生(主席)、王勤勤女士、王達偉先生、鄭強先生及韓瀚霆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儀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惟鴻先生、鄭迪舜先生及冼家敏先生。

* 僅供識別